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应大成持有公司股份 28,885,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25%。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应大成先生本次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7,221,375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062%，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 2020-001 号公告。截至本公告日，应大成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减持时间过半，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内，应大成先生未减持公司股份，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应大成	5%以下股东	28,885,500	4.25%	IPO 前取得： 28,885,5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截至本公告日，应大成先生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二)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 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治理结构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性经营等产生影响。

(五)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根据 2019 年 7 月 3 日应大成与胡丹锋共同签署的承诺，自 2019 年 7 月 4 日起 12 个月内，应大成所持公司股份发生减持时仍应与胡丹锋作为一个整体合并计算所持有的股份，并且发生减持股份时仍将继续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减让人承诺要求情况等情形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方式、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请各位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其他风险

公司及股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进行股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3日